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522)

二 零 零 五 年 度 經 審 核 業 績 公 佈 截 至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止 年 度

ASM 於 二 零 零 五 年 成 績 超 卓

- 穩佔全球裝嵌及包裝設備業第一位
- 盈利超越港幣8.50億元，財務表現為歷來第三佳績
- 引線框架業務於下半年銷售額增長16.8%達5,000萬美元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會欣然宣佈二零零五年全年業績如下：

業 績

謹此欣然報告，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或「ASM」）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為港幣3,536,855,000元，與上年度港幣3,828,930,000元比較，下跌7.6%。本年度集團的綜合溢利為港幣850,485,000元，較上年度綜合溢利港幣1,002,595,000元下跌15.2%。是年度每股基本溢利為港幣2.21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61元）。

派 息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0.45元）及首次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20元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派發。憑藉多年來在微電子市場所建立的穩固基礎，集團未來將致力透過多元化及高性能的產品擴大市場佔有率，積極加快本體增長。集團在短期內沒有重大現金開支，並於過去九年持續於營運產生正現金流量。在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和股本增加的情況下，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05元）及第二次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30元，並將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左右派發。連同每股港幣0.50元之特別股息，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合計每股派息為港幣2.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05元），本年度派息率為90.9%，充分顯示集團決定將現有剩餘現金回饋股東時已作出審慎考慮，並預留適量的股東資金作集團營運之用。

集團將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至四月二十四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獲派是次建議末期股息及第二次特別股息，所有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公司股份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建議末期股息及第二次特別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左右派發。

綜合收益報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3,536,855	3,828,930
銷貨成本		(1,926,077)	(2,097,617)
毛利		1,610,778	1,731,313
其他收益		21,283	9,278
銷售費用		(316,950)	(291,733)
一般管理費用		(143,534)	(123,876)
研究及發展淨支出		(267,638)	(262,585)
財務費用		(15)	(15)
除稅前溢利		903,924	1,062,382
所得稅開支	4	(53,439)	(59,787)
本年度溢利		850,485	1,002,595
股息	5	772,865	788,002
每股溢利	6		
— 基本		港幣2.21元	港幣2.61元
— 攤薄		港幣2.20元	港幣2.60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8,030	772,006
預付租賃費用		8,951	9,370
遞延稅項資產		118	1,999
		<u>817,099</u>	<u>783,375</u>
流動資產			
存貨		609,345	554,83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	892,255	642,223
預付租賃費用		448	4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728,927	763,359
		<u>2,230,975</u>	<u>1,960,85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8	585,020	461,284
應付稅項		66,101	103,099
應付銀行票據		462	—
		<u>651,583</u>	<u>564,383</u>
流動資產淨值		<u>1,579,392</u>	<u>1,396,475</u>
		<u>2,396,491</u>	<u>2,179,85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706	38,527
股息儲備		503,177	404,532
其他儲備		1,851,651	1,734,406
		<u>2,393,534</u>	<u>2,177,465</u>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2,393,534</u>	<u>2,177,46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957	2,385
		<u>2,396,491</u>	<u>2,179,850</u>

附註：

1.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集團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一系列新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導致綜合收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之呈報方式有所變動。呈報方式之變動已追溯應用。本集團因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改變以下的會計政策，對本期及過往的會計年度的財務表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影響。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於本年度，集團採用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的支出」，規定集團以股份或股權換購貨品或換取服務（權益結算交易）、或以某數量之股份或股權換取等值之其他資產（現金結算交易），均需確認為開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為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制度」）授予董事及僱員之公平價值股份，須參照股份授予當日之市場價值計算，並在歸屬期間攤銷為開支。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前，該制度之費用以發行之股份之票面值確認為開支。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後，該制度之費用乃參照股份授予當日之公平價值計算，並根據授予股份之條款作調整，在有關之歸屬期間於收益報表中攤銷。

本集團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算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授予之股份。至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授予之股份，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予之股份，及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予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前已歸屬之股份，本集團不會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算，只會根據該準則列出的過渡期條款列賬。由於本集團沒有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予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股份，因此沒有追溯重報的需要。

然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採用對本集團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會計期間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起了重大的影響。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根據制度授出股份之估計公平價值港幣56,954,000元，已於本年度之收益報表內扣除，並相對增加股本港幣179,000元及其他儲備港幣56,775,000元。

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須作追溯性應用，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一般不容許追溯性確認、解除確認或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本集團現行或過往期間呈列之金融工具並無重大影響。

業主自用的土地租賃權益

於過往年度，業主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成本模式歸納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內。於本年度，集團採用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為了租賃分類的目的，凡土地及樓宇租賃應分開考慮土地及樓宇兩部分，除非土地及樓宇的租賃費用不能可靠地分配，在此情況下，整份租賃會被界定為融資租賃。當土地及樓宇的租賃費用能可靠地分配，該土地之租賃權益會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下的預付租賃費用按成本列賬，並以直線法於租約年期內攤銷。此會計政策之改變已作追溯重報。未攤銷的土地業權預付租賃費用已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分開呈列。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該等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股本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境外業務投資淨額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公平價值之選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之勘探及評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 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 詮釋第5號	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 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 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 — 廢棄電力及電子設備之負債 ³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⁴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分類資料

分類營業額及業績

業務分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設備	2,864,384	3,252,042
引線框架	672,471	576,888
	<u>3,536,855</u>	<u>3,828,930</u>
業績		
設備	779,358	992,139
引線框架	109,556	62,335
	<u>888,914</u>	<u>1,054,474</u>
利息收入	15,025	7,923
財務費用	(15)	(15)
	<u>903,924</u>	<u>1,062,382</u>
除稅前溢利	903,924	1,062,382
所得稅開支	(53,439)	(59,787)
	<u>850,485</u>	<u>1,002,595</u>

地區分類

	營業額		除稅前溢利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a. 業務地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包括香港及中國大陸	1,859,197	1,992,532	508,725	549,981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1,677,658	1,836,398	380,189	504,493
	<u>3,536,855</u>	<u>3,828,930</u>	<u>888,914</u>	<u>1,054,474</u>
利息收入			15,025	7,923
財務費用			(15)	(15)
			<u>903,924</u>	<u>1,062,382</u>
除稅前溢利			<u>903,924</u>	<u>1,062,382</u>

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 市場地區

中國大陸	774,972	742,272
台灣	742,304	850,975
馬來西亞	445,371	539,390
韓國	322,805	222,670
香港	256,515	281,008
菲律賓	255,488	335,571
泰國	246,546	280,609
新加坡	150,068	197,768
美國及拉丁美洲	147,741	204,795
歐洲	107,325	66,302
日本	45,790	55,445
其他	41,930	52,125
	<u>3,536,855</u>	<u>3,828,930</u>

3. 折舊

於本年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港幣1.544億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821億元）。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	44,334	61,347
其他司法權區	7,695	7,016
	<u>52,029</u>	<u>68,363</u>
以往年度備撥不足(過多)		
香港	2	(86)
其他司法權區	(1,061)	(2,028)
	<u>(1,059)</u>	<u>(2,114)</u>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本年度	2,469	(6,462)
	<u>53,439</u>	<u>59,787</u>

香港所得稅是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 (二零零四年：17.5%) 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集團新加坡分部獲當地政府頒發「生產總部」榮譽，根據新加坡稅務當局授與之稅務獎勵計劃，本集團在新加坡生產之若干半導體設備及物料新產品所產生之溢利毋須課稅，自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十年內，在新加坡分部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將為有效。

集團於中國經營之部份附屬公司從首個獲利年度二零零三年起豁免兩年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可減半。

5.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50元 (二零零四年：港幣0.45元) 派發予385,268,500股 (二零零四年：383,470,000股)	192,634	172,561
首次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20元 (二零零四年：港幣0.55元) 派發予385,268,500股 (二零零四年：383,470,000股)	77,054	210,909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00元 (二零零四年：港幣1.05元) 派發予387,059,500股 (二零零四年：385,268,500股)	387,059	404,532
建議第二次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30元 (二零零四年：無) 派發予387,059,500股	116,118	—
	<u>772,865</u>	<u>788,002</u>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00元 (二零零四年：港幣1.05元) 及第二次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30元 (二零零四年：無)，須待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方可分派。

6. 每股溢利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股東應佔溢利	<u>850,485</u>	<u>1,002,595</u>
	股份之數量 (以千位計)	
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385,352	384,313
來自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之潛在攤薄影響	<u>1,450</u>	<u>1,451</u>
計算每股攤薄溢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u>386,802</u>	<u>385,764</u>

7. 貿易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595,643	380,045
逾期30天內	151,619	132,935
逾期31至60天	64,098	56,985
逾期61至90天	24,221	19,331
逾期超過90天	7,699	7,868
	<u>843,280</u>	<u>597,164</u>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接近其賬面金額。

8.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191,659	93,201
逾期30天內	82,442	55,543
逾期31至60天	39,330	39,275
逾期61至90天	1,384	5,334
逾期超過90天	217	95
	<u>315,032</u>	<u>193,448</u>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集團貿易應付賬款的公平價值接近其賬面金額。

業務回顧

儘管去年能源價格屢創新高、並發生連串的自然災害，惟全球經濟蓬勃發展及穩定的政局仍促使強勁的消費意欲，尤其是手提電話、數碼相機、MP3機及數碼電視等產品。個人電腦行業對半導體產品的需求最大，其銷售持續強勁。因此，全球各個終端產品市場於過去十二個月內對半導體產品的需求亦錄得增長。鑒於行業持續復甦及向好，大部份專家在年中調高對市場前景的預測。根據業內多位權威分析員如美國半導體行業協會 (SIA)、Dataquest及VLSI Research的分析顯示，全球半導體銷售於二零零五年錄得6.8%至7.7%的增長。

經歷過二零零四年錄得超過四成增長的高峰期及二零零五年的行業低潮後，裝嵌及包裝設備行業的各主要企業於二零零五年均錄得負增長。儘管市場於三月情況轉好，而其後數月的訂單數目亦有所增加，惟產能相關設備於下半年的較大銷售未能抵銷之前蕭條期的疲弱表現。根據SEMI、VLSI Research及Dataquest最新的資料顯示，全球裝嵌及包裝設備行業較二零零四年縮減了11%至19%，符合他們一年前所作出的雙位數字下降之預測。

一如以往數年，ASM今年持續超越同儕，市場佔有率持續增長，並穩佔全球裝嵌及包裝設備市場的第一位。集團錄得營業額4.549億美元及純利港幣8.505億元，兩者均為集團歷年成績的第三高，均較二零零四年分別輕微下跌7.6%及15.2%。年內，資本回報率及銷售利潤率分別為37.8%及25.1%，兩者同是集團有史以來的第三高。隨著行業逐漸復甦，集團的季度訂貨及付運額亦持續提升，本年度的訂貨對付運比率為1.09，而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完成訂單總值增長至1.02億美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300萬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我們的五大客戶共佔集團營業額28.3%，所有客戶的個別銷售額佔集團營業額均不超過10%，持續證明集團市場多元化之策略的成功。此外，集團的業務廣泛分佈各地，當中中國市場佔營業額21.9%，首次超越佔營業額21.0%的台灣市場，成為集團最大的市場，足以反映業內的投資氣候。集團於中國市場的付運量達9,970萬美元，再創新紀錄。

過去數年，ASM透過為多個應用市場提供多元化產品，建立了穩固的業務基礎。近年的業績亦清楚反映集團的產品獲愈來愈多客戶所接受。於二零零五年，集團設備業務的收益為3.684億美元，佔集團營業額81.0%，使ASM自二零零二年以來穩佔行業的領導地位。集團與競爭對手維持7,500萬美元之收益差距，並與集團最接近的競爭對手高出25%。然而，我們仍然未能在行業倒退的情況下免疫，集團的設備業務於過去十二個月輕微下跌11.9%。

我們的引線框架業務於去年取得良好進展。受惠於市場需求增長，並集團於中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引線框架廠房的產能擴充和營運能力提升，引線框架業務於二零零五年增長16.8%至8,650萬美元，創下歷年新高，佔集團營業額19.0%。集團的沖壓框架及QFN蝕片均成功打入目標市場，其增長幅度更較整體引線框架行業為快。根據SEMI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發表的報告顯示，去年引線框架行業整體的增長率為1.7%，顯示集團就引線框架業務所作出的策略性調整已取得成效。由於受客戶冗長的品質審核程序影響，令集團把所有蝕片框架電鍍工序遷往馬來西亞廠房的進程較預期緩慢。然而，待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完成遷移後，我們預期經擴大後的產能將可進一步提升ASM的成本效益及QFN框架的產量。

終端客戶不斷增加的需求促使科技企業需不斷提供適當的方案。客戶對裝嵌及包裝成本持續下降、新包裝模式如QFN、大量管芯、多層包裝、覆晶及組裝系統、與及微距焊線、微細管芯焊接及超微細鑄模包裝的技術突破等要求，促使設備供應商提供創新解決方案及投放大量資源於研發工作。

集團致力為顧客提供最佳方案，務求於競爭激烈的營商環境中進一步提升市場領導地位。為應付現今客戶對多元化包裝種類及應用需要，適用於任何裝嵌工序的複合應用亦應運而生，包括如集團具成本效益的 Twin Eagle 及配備超微細間距技術 Eagle 60 AP 金線焊線機。此外，集團去年推出專為更細小的管芯而設的超高速集成電路管線焊機，可配合集團標準晶片大小及產量的平台使用。同樣地，集團亦於二零零五年中推出專為高密度距陣基板而設的 Osprey 塑封工序設備系統，大大節省模具成本及交貨時間，對提升後勤裝嵌工序的設備使用率有莫大幫助。集團新型號的鋁線焊機配備高性能的線性馬達，已於去年進入量產階段。此舉不僅鞏固了集團於過去二十載在晶片直接封裝應用市場建立的領導地位，亦為客戶提供更佳方案，滿足他們對精密間距、多晶元及高產量的要求。集團能於短時間內成功研發此等新產品及方案，全賴我們於香港及新加坡共六百名研發人員的努力，以及不斷增加研發開支所致。年內，集團的研發開支為港幣2.676億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626億元)，佔設備銷售額的9.3%。

由於需要應付比以往更廣闊的產品系列及於年底時較去年更高的生產率，我們繼續致力改良集團的營運資金管理，並已取得成效。去年集團的存貨週轉率為6.08週次(二零零四年：7.06週次)。儘管營業額上升，期末存貨僅為港幣6.093億元。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的資本性投資達港幣1.948億元，然而憑藉良好的營運資金管理，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仍錄得自由現金流量(Free Cash Flow)達港幣6.197億元(二零零四年：港幣9.576億元)，而投入資本回報率則達55.1%(二零零四年：67.2%)。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股東資金輕微上升至港幣2,393,534,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177,465,000元)。如過去六年一樣，集團並沒有長期借貸，負債比率為零。

儘管派發了港幣6.742億元的股息，及於十二個月內投入了港幣1.948億元作為資本性投資，由於營運資金控制得宜及營運現金流入強勁，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手頭現金達港幣728,927,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763,359,000元)。事實上，集團主要的資本性投資乃由是年度港幣1.544億元的折舊所支付。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沒有任何銀行借貸，流動比率為3.42，股本負債比率則為27.3%。由於集團短期內沒有重大開支，並從營運活動持續產生正現金流量，ASM管理層建議持續派發高息以回饋剩餘現金予集團的股東。於年內，集團嚴格監控應收賬款水平，加上第四季度的營業額是年內最高，導致應收賬款週轉率為88.2天(二零零四年：57.0天)。

集團主要之銷售貨幣單位為美元，因此匯率風險非常低。另一方面，集團主要以美元、港幣、新加坡幣及人民幣支付開銷。有限量的日圓應收賬款足夠應付部份應付予日本供應商之賬款。

人力資源

集團為招攬及保留人才不遺餘力。除與員工訂立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外，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專門並優秀的培訓計劃及發展機會。整體而言，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薪金調整。除薪金外，集團亦提供退休供款計劃及醫療津貼等其他福利。此外，視乎集團的業績及個人表現，集團將按需要分發花紅及紅股予個別應嘉許之員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全球聘用約7,800名員工。

展望

半導體行業協會 (SIA) 報告顯示，消費者應用半導體之銷售自二零零四年起超越企業應用之銷售。未來，晶片行業之發展將更受宏觀經濟及消費市場所影響。由於電子終端產品持續需求更多功能及更卓越的性能，因而刺激半導體的需求。按現時之市場展望，大部份行業分析員 (SIA、WSTS、Dataquest、iSuppli 及 VLSI Research) 均預測半導體行業在二零零六年將錄得溫和的單位數字增長 (介乎6.7% – 8.0%)，而二零零七年將升至接近10% 的較高增長率。根據二零零五年電子時報 (Electronic Trend Publication) 預測，集成電路產量於二零零四至二零零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達9.31%。

因應市場對高性能、多元化功能、削減成本及產品體積的需求，尤其是多功能之手提產品，越來越多的集成電路組合在設計上均配備更微細的管線闊度、晶積度尺寸 (QFN) 及晶片大小 (覆晶)、多層管芯、多層包裝 (PoP) 及組裝系統 (SiP)，令市場對新一代組裝設備的需求更加殷切。至於組裝設備市場方面，今年的走勢將視乎市場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能否承接首兩季之增長。專家們一致看好二零零六年行業將錄得正增長，然而所預測的增長率較為參差，介乎3.6% 至22.1% 之間 (VLSI Research 3.6%、SEMI 9.0%、Dataquest 22.1%)。

管理及開發多元化產品以迎合不同的市場需要，比專注於某個範疇更富挑戰性。然而，集團多年來一直貫徹此經營理念，促使集團蓬勃發展，較競爭對手更能經得起行業起伏的考驗。正因為集團一直以來對推出多元化及低成本產品的堅持，方令 ASM 製造出功能價值均超越競爭對手的世界級產品。集團在管芯焊機及焊線機市場的領導地位，及近年於覆晶晶片焊接、塑封工序設備、整合式測試處理器及管芯級塑封設備領域上所取得的佳績，為我們奠定了穩固的基礎，更令 ASM 可更充分把握未來的發展商機。在調整成本結構及擴充生產能力後，集團的引線框架業務正蓄勢待發，以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我們的主要客戶不單對集團引線框架的生產能力及長久以來所付出的努力深表認同，更表示有意與我們加強合作。

要建立更強大的競爭優勢及相應的利潤回報，企業需要在產品研發、員工培訓及設施配套上作出進取並持續性的投資。而這正是 ASM 多年來堅持的發展方向。相對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近年因應利潤收窄而不斷削減研發開支，ASM 仍不斷擴大投放於研發及專業團隊的資源。即使面對短期的銷售波動，我們仍一直堅持將設備營業額的10% 投放於研發上。同時，我們亦貫徹撥出龐大預算作為資本性投資，用以添置研發分析設備、資訊科技基礎建設、提升組裝零件的生產力及引線框架廠房的產能和產量。於二零零六年，集團預計將投放港幣2億元作為資本性投資。

憑藉我們自行研發的先進技術，集團的產品研發團隊專注持續改良集團的管芯焊機及焊線機、塑封工序設備系統、CSP 分離系統及整合式測試處理器，並同時研發出高性能及低生產成本的新產品。集團亦已新增研發隊伍，專注開發過去並未曾涉足的多晶片管芯焊接及覆晶晶片直接玻璃封裝的應用市場。

綜合解決方案已成為知識型經濟下非常有力的市場推廣工具。透過應用 ASM 的設備及引線框架，集團為客戶提供創新及全面的包裝解決方案，滿足客戶對新產品的要求，並證明此策略可成功開啟新客戶之門。這種獨特的業務策略亦令 ASM 於芸芸競爭對手中突圍而出，進一步擴展業務及推廣新開發的產品。

經過多年來的努力，ASM 積累了豐富的技術經驗及專才。我們出眾的往績亦足證集團以客戶為主導策略的成功，再加上擁有業內最具效益的成本結構及廣闊的產品種類，ASM 已作好最佳準備迎接全球市場上的各項競爭。在這個瞬息萬變的市場，擁有更豐富的資源及更具競爭力的產品對競爭者而言絕對有利。因此 ASM 的管理層深信，集團將可於未來繼續超越同儕，維持領導地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其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亦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集團已全部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守則條文，惟有以下偏離行為：

1. 本董事會之主席因不在香港，未能出席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惟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已出席該股東週年大會，並可對提問作出回應。
2. 本公司未有採納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沒有指定任期，惟實際上全體非執行董事均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換卸任及須再次參選方可連任，故此本公司實際上並沒有違反守則條文A.4.1。
3.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96條規定董事總經理不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換卸任。本公司仍未採納守則條文A.4.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故章程細則第96條偏離守則條文A.4.2，但由於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亦為執行董事，實際上彼也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流退任，故本公司實際上並沒有違反守則條文A.4.2。

4. 章程細則第117條規定因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本公司未有採納守則條文A.4.2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故章程細則第117條偏離守則條文A.4.2，但由於二零零五年之財政年度並無該等臨時空缺，故本公司實際上並無違反守則條文A.4.2。

本集團已採納程序規管董事進行本公司股份交易，以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已獲全體董事之確認，確認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符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於審計、法律事宜、商業、會計、企業內部監控及監管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賬目審閱

審核委員會聯同本集團的核數師已審閱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審閱初步公佈

本公司已與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協定同意，本初步公佈所載之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據，等同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金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進行的鑒證業務約定，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不會就此初步公佈作出具體保證。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當日，本公司董事會共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Orasa Livasiri 小姐、鄧冠雄先生及李兆雄先生，三名執行董事：Arthur H. del Prado先生（主席）、林師龐先生及馮樹根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林師龐

香港，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信報刊登的內容。